

第十一篇 春天的喜悅

沙灘的大混戰後，又過了兩年-----

一天早晨，毛克利趴在長滿嫩草的小山丘上。巴希拉閉著眼睛，在旁邊打瞌睡。毛克利沒精打彩地拔起一撮嫩草，用雪白的門牙咬了一口。

『喂！巴希拉。』他搖了一下巴希拉。

『喔！真想睡呀！』巴希拉睜開眼說：『你怎麼沒睡著壓？』

『睡不著嘛！情緒有點兒不安。』

『春天到了，南風送來生機，除了像我這樣老的動物之外，大家都覺得生氣蓬勃，自然產生出一種活力，無法鎮定。經常跟你在一塊兒的狼兄弟，也跑出去了吧？』

『嗯！』

『牠們都是年輕的狼嘛！你也是年青人，情緒不安是當然的啊！』

『我非常憂鬱，很想看看人類。爲什麼會萌生這種念頭，自己也莫名其妙。巴希拉，你說爲什麼？』

『因爲是春天嘛！』

『我的心裡很空虛，好像缺少了什麼似的，很想抓住一個東西。』

『是嗎？這樣的話，亂蹦亂跳，到處跑就好了。年青的野獸們，也是這樣做；甚至也有用吵架、打鬥來發洩剩餘的活力的。』

巴希拉打了一個大哈欠，然後又說：『困死啦！昨天根本沒睡好，而且又吃的這麼飽，讓我好好的睡一覺吧！』

毛克利默默無語的咬著嫩草，情緒極度不安。毛克利已經十五、六歲了，人在這年齡，正式開始活躍的時候。毛克利惘然的閉上眼睛，不一會兒，昨天打獵的辛勞，使他在不知不覺中，也步入夢鄉。

毛克利醒來的時候，已經是黃昏了。身邊的巴希拉，已消失得無影無蹤，可能是去打獵去了。

『靜靜地等著，寂寞得不得了。還是聽巴希拉的話，出去跑跑動動吧。』

毛克利走進叢林，肚子覺得有點餓，便打了一隻牡鹿當晚餐。他跑下山岡後，向北直奔，打算跑到北方的沼澤去看看。經過一連串的躍動，情緒較爲安定，他蹣跚起腳來檢查腳底，看看有沒有刺傷，然後展開嗓門高聲唱起歌來。

走著走著，毛克利突然停住腳步，他發現黑暗的森林露出星星般的光亮。仔細一看，那是紅色的光，並且微微地抖動著。

『紅花啊！開在人的窩巢裡或其周圍的紅花呀！』

『啊！它和我要打邪漢的時候從人的村莊帶來的紅花一樣。住在美修娃的小屋子時，曾再和它一樣的紅花旁邊睡過。』毛克利墜入了回憶。他好像有所感覺，也好像是被紅花的光芒所吸引住了，又向前走去。

『這裡也是人的村莊，是什麼樣的人住的地方？是不是住著跟要烤死美修娃一樣的村民？有沒有住著像巴爾道那樣可惡的人？』毛克利躡手躡腳走進房屋。突然，從附近跑出三、四隻狗，高聲吠叫。這時候，一間屋子的門開了，光線隨

著射了出來。毛克利迅速往後一縱身，躲到大樹的後面。

一陣嬰兒的哭聲，從屋子裡傳了出來。白衣裳女人轉過頭去，很慈祥地說：『不要哭，乖乖睡！不要怕！天快亮了！』

毛克利聽到這聲音，立刻感到無比的興奮。啊！多麼熟悉的聲音！

『哎！』毛克利不由得叫起來：『美修娃！美修娃呀！』

女人嚇了一跳，問道：『誰呀？誰在叫我呀？』

『是我嘛！美修娃！你忘記了嗎？是我啊！我是毛克利啊！』

『是，是，是你嗎？……趕，趕快進來吧！』

毛克利一縱身就跳到門口，站在美修娃的面前。

幾年來，美修娃已判若兩人，頭髮斑白，臉上多了許多皺紋，可是，慈祥的聲音和和藹的眼光卻毫無改變。

『哎！你長著麼高啦！』美修娃把兩手擱在毛克利的肩膀上。

『納都啊……不，還是叫毛克利比較順口……不知要怎麼叫才好。』

『怎麼叫都好……不，叫我納都好。這些日子，我一直想我是納都，你是我的母親。但願如此……。』

『哦！你這麼想嗎？納都啊！我也覺得你好像是我的兒子啊！』

『納都……。』

『媽媽……。』

突然，嬰兒又哭了起來。美修娃走過去哄騙過他後，轉向毛克利說：『納都，你要吃東西嗎？累的話，就到床上去睡吧！』

毛克利點了點頭，然後指著嬰兒。美修娃抱起嬰兒給毛克利看。嬰兒眯眯笑著，並且伸出肥胖的手，玩弄毛克利掛在脖子上的短刀。

『納都，你既然是納都，這孩子就是你的弟弟嘍！抱一抱吧！』

毛克利戰戰兢兢地伸出兩手。學美修娃的樣子，把嬰兒抱了過來，柔軟、溫暖等好感的壓力，溫暖了他的胳膊，溫暖了他的心。一會兒，嬰兒閉上眼睛睡著了。美修娃把嬰兒接了過去，放進搖籃裡。

『牛奶燒好了，喝吧！』

毛克利一口氣喝完了一大碗牛奶。『媽媽，我想睡覺。』向美修娃笑著說。

毛克利躺在地板上，不一會兒就睡著了。美修娃給他蓋上毛毯，露出慈祥的微笑走了開去。

長途跋涉後的毛克利，一直睡到第二天的黃昏。他吃了美修娃爲他準備的晚餐。然後，美修娃替毛克利梳頭髮，她不由的想起十幾年前幫納都梳頭髮時，都會唱催眠曲，不知不覺地唱了起來。毛克利被她那美妙的歌聲迷住似的，他彷彿被帶到童年時代。

突然，溫柔的歌聲停了下來。毛克利抬頭一看，發現美修娃楞在那裡，眼睛盯著門的下面。從門下面的隙縫間，一隻野獸的腳伸了進來。

『嘿！』

外面的野獸聽了毛克利的斥責，立刻把腳縮回去。

『在外面等著，不准進來。』毛克利厲聲的說後，外面的聲音全部停止了，只有細微的呼吸還隱約聽的到。

『是狼嗎？你的伙伴？』

『是灰色的狼兄弟。放心好了。牠們不會傷害你的。』毛克利站了起來說：『我要走了。』

『哎呀！你不是一直要住在這裡嗎？你不是要回到人的世界來嗎？』

毛克利停住腳步低頭想著：『我不能跟美修娃分手，她一定是我的生母。可是，我也不能住在這裡，我被趕出人的社會後，從心底恨透人類，他們是狼的敵人，也等於是我的敵人。我對阿克拉、巴希拉、伯魯和卡阿們講過，我絕對不會回到人的社會去，叢林是我的天下、岩洞是我的家，我以前是納都，不，一定是納都，但是現在我是毛克利。假如現在只有媽媽跟弟弟，我或許會留下來，但必須跟村民交往，那就等於回到人類的世界。不可以！我絕對不加入人群，我是吃狼奶長大的，是狼的兄弟，雖然很喜歡媽媽和弟弟，但是討厭其他人，甚至是恨其他的人。』

毛克利邊想邊看著美修娃說：『無論如何，我非去不可。我向狼群發誓，說我到死也要做狼。人可以隨便違約，狼可不行呀！這是叢林的規律。現在灰狼要來帶我回去，我得馬上離開。以後我會常常來玩的，一定會的。』

『回來呀！一定要回來呀！納都！這門晚上也沒有上鎖，無論什麼時候都打的開。』

『謝謝你，媽媽，我一定會回來的。』

毛克利和灰狼慢慢的向叢林那邊走去。毛克利想了一會兒，終於這樣說：

『喂！如果我要永遠住在那個小屋子裡的話，你有什麼意見？』

灰狼不勝意外的看了看毛克利，嘆了一口氣說：『巴希拉說的話的確沒錯！不只巴希拉，我們的母親也說過「人總有一天要回到人的世界去」。』

毛克利站在兩個世界的交界處，不知何去何從。

『啊！連我都不知到該怎麼辦。灰狼哥哥，叫大家到集會場去吧，我要把苦衷向大家宣布，讓大家替我判斷。』

他們倆又向前走去，毛克利邊走邊繼續思索這問題。

到了望日之夜，毛克利懷著一顆苦惱的心，爬上了集會場，只見灰狼四兄弟、伯魯和卡阿而已。

『毛克利，你決定回到人類的世界去了嗎？』議長席的卡阿問。

『我自己也不知道阿！』

『還沒有下定決心喔？』

『爲了這是，我苦惱了五、六天，仍然想不出該怎麼辦。到底我該如是好？』毛克利搗著臉哭了起來。

『好，好，不要哭！不要難過！你要回人的社會去，並沒有什麼不對，況且，命運早就安排好了。人到人的社會，狼回到狼的社會來，叢林規律也這樣規定。你是人，你再怎麼討厭人類，也仍然是人，這是你的命運。你走了之後，我們當

然會感到寂寞，但是，爲了要遵守規律、爲了要服從命運，我們不能永遠留你在這兒。」伯魯縮了縮鼻子說道。

卡阿動一動身體說：『伯魯的話說的對，人就是人，總有一天得回到人的社會；沒有人趕，自然也會回去的。』

『這麼說，叢林裡的野獸都不會趕我走嗎？』

『豈有此理，誰會趕你……』四隻狼異口同聲的說。

『嗯！』伯魯點點頭說：『毛克利，不要煩惱，不要困惑，你得服從規律，回到人的世界去，去跟美修娃一起生活。以後，萬一再發生困難，隨時都可以到這裡來，我們大家會仍然很樂意幫助你的，我們永遠都不會忘記你的。』

伯魯的聲音有點兒嘶啞。他緊挨著毛克利的身邊說：『那麼，走吧！臨走之前，再報抱我吧！』

毛克利伏在伯魯的背上，哭了起來。

毛克利站立起來，看了看大家，心裡暗想：『除了人類社會之外，叢林裡的自由民族社會，也是我所嚮往的。我在這裡長大，我受到大家的照顧，我絕不能忘記大家對我的好處，我回到人的社會以後，一定要常常回來看大家。人生我，我是人的兒子；叢林養育我、愛我，我也是叢林的兒子。我應該做人社會和叢林社會之間的橋樑！』決心要這樣做的毛克利，邁布走下山去。

伯魯、狼兄弟和卡阿都木立著，目送毛克利遠遠離去，牠們的神色都很沮喪，在那裡站了好久好久。

月亮的光漸漸模糊起來，西奧尼山仍然寂靜無聲，只有衛茵郡嘉河的河水潺潺作響。